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6 年年报问询函 回复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已按原计划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媒体进行了披露，2017 年 6 月 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259 号），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认真复核，现就函件所提问题回复并披露如下：

问题 1、你公司第一至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6 亿元、5.5 亿元、3.2 亿元、1.4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行业情况、销售情况、历史数据等分析说明各季度收入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说明：

（1）公司 2016 年报披露的“营业收入分季度数据”因将二季度数据误录为累计数，引起各季度营业收入出现较大波动。实际分季度数据如下：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7,603,791.19	299,818,640.62	317,872,890.06	389,584,114.26

注：原披露数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7,603,791.19	551,422,431.81	317,872,890.06	137,980,323.07

（2）2016 年、2015 年营业收入分季度分业务板块数据如下表：

2016 年 分季度	生物医药		医药中间体		合计	
	营业收入（万）	季度占比	营业收入（万元）	季度占	营业收入（万元）	季度占

	元)			比		比
第一季度	16,606.59	18.87%	9,153.79	23.78%	25,760.38	20.37%
第二季度	20,853.35	23.70%	9,128.52	23.71%	29,981.86	23.70%
第三季度	22,671.28	25.77%	9,116.01	23.68%	31,787.29	25.13%
第四季度	27,861.28	31.66%	11,097.13	28.83%	38,958.41	30.80%
合计	87,992.49	100.00%	38,495.45	100.00%	126,487.94	100.00%

2015年 分季度	生物医药		医药中间体	合计	
	营业收入(万元)	季度占比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季度占比
第一季度	16,023.05	20.94%	-	16,023.05	18.67%
第二季度	16,084.59	21.02%	-	16,084.59	18.74%
第三季度	18,289.64	23.90%	-	18,289.64	21.31%
第四季度	26,120.62	34.14%	9,310.68	35,431.30	41.28%
合计	76,517.89	100.00%	9,310.68	85,828.57	100.00%

注：公司 2015 年 9 月交割完成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行为构成反向购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规定，2015 年合并报表按照反向购买合并原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法律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主体，对法律上母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合并。因此，自 2015 年第四季度开始法律上的母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并入合并利润表。就本公司而言，法律上子公司指 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的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法律上的母公司指重大资产重组前的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上市公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割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四季度起合并原上市公司数据。

(3) 同行业比较：根据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公布的年度报告，该公司属生物医药制造行业，主要产品与公司类似。以下为该公司 2015、2016 年分季度合并口径营业收入及季度占比明细表：

	2015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万元)	各季度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万元)	各季度收入占比
第一季度	23,299.18	18.67%	27,811.25	19.82%
第二季度	32,605.12	26.13%	34,046.53	24.26%
第三季度	33,679.13	26.99%	39,364.03	28.05%
第四季度	35,205.76	28.21%	39,109.89	27.87%
合计	124,789.18	100.00%	140,331.71	100.00%

以上数据显示，该公司营业收入也基本呈现出逐季度上升趋势，与公司情况基本一致。

问题 2、你公司产品恩经复当期实现营业收入 8 亿元，毛利率达 94%。

(1) 请你公司结合该产品的应用领域、市场占有率、产品市场定价以及同类型产品的毛利率情况等说明该产品毛利率较高的原因、合理性及其可持续性。

(2) 请你公司列示恩经复 2015、2016 年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包括主营业务、与你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分析近两年的变化情况、变化

原因。

回复说明：

(1) 公司产品恩经复应用领域、市场占有率、市场定价以及同类型产品毛利率等情况。

1) 应用领域及市场占有率

公司主要产品恩经复，通用名注射用鼠神经生长因子（NGF），属于神经损伤修复类蛋白药物，NGF 主要用于神经损伤治疗，应用科室分布多，在临床上适用的疾病范围较广。除公司的恩经复外，市场上还有 3 家公司生产销售鼠神经生长因子。其中一个产品于 2010 年获批上市，目前所占市场份额较小，三家神经生长因子产品近两年的销售收入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表：

序号	品牌	规格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万元)	占比	营业收入(万元)	占比
1	产品甲	30 μ g(15000AU)	123,889.97	44.2%	110,568.00	45.0%
2	恩经复	18 μ g(9000AU)	80,031.18	28.5%	67,495.50	27.5%
3	产品乙	20 μ g(9000AU)	76,631.05	27.3%	67,581.02	27.5%
合计			280,552.20	100.0%	245,644.52	100%

注：以上产品甲数据来源于其公司 2016 年年报，产品乙数据来源于其公司招股说明书。

2) 产品市场定价

公司产品恩经复为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药品。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904 号及《药品政府定价办法》等文件规定，对鼠神经生长因子产品不再实施政府定价，交易价格主要由市场竞争形成。恩经复的销售必须参加各省药品省级集中采购工作，通过相关的程序取得中标资格，并以该平台的中标价作为恩经复在该省每个公立医院的最高供货价进院销售。

3) 毛利率高的原因、合理性及可持续性

恩经复作为我公司经历十几年打造的国家一类新药品牌，前期投入大，同类竞争产品少且为唯一规格，中标概率大，价格竞争小，且作为一类新药在定价上有较大的优势，销售价格相对较高，而产品的生产成本稳中有降，因此毛利较高。同类的其他产品毛利也较高，近两年同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序号	品牌	2016 年	2015 年
1	产品甲	97.12%	96.86%
2	恩经复	94.01%	93.18%
3	产品乙	95.57%	95.37%

注：以上产品甲数据来源于其公司 2016 年年报，产品乙数据来源于其公司招股说明书。

鼠神经生长因子是直接作用于神经生长和修复的药物，相对于其他主要的神经修复药物而言，具有国家医保目录产品、不良反应少、生产厂家数量少、销售基数不大、增速快的优势。根据产品甲公布的年报及产品乙公布的招股说明书，鼠神经生长因子整体的市场规模平均增速在 15%以上，公司产品恩经复凭借上市时间长、品牌效应积累时间长、产品有效期长、知名度较高、生产技术领先及唯一具有儿童用药安全报告等优势，近年销售增速均保持在市场平均增速以上。但是，随着国家医改政策等的影响，恩经复在未来有可能面临招标降价的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以及一定时期后市场空间的逐步饱和，恩经复的毛利率可能会随着同类产品毛利率的下降而逐步下降。

公司将采取不断提高销量，逐年提高产能利用率，降低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费用；随着生产工艺的日益成熟，生产损耗逐渐减少，产品收率不断提高，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也逐步降低，并以此来化解恩经复毛利率下降的不利因素。同时，公司将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力度，不断推出盈利能力高的产品，改变公司产品较为单一的局面，并利用资本市场注入优质资产，不断提升公司整体业绩。

(2) 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表 1：

序号	2015 年前 5 大客户	销售额(万元)	营业范围
1	广州国盈医药有限公司	5,910.68	二、三类医疗器械批发;中成药、中药饮片批发;预包装食品批发;西药批发;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批发;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一类医疗器械和国家规定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2	华东宁波医药有限公司	5,707.72	药品(含疫苗、特殊药品)经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疫苗、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的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

			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除助听器)，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7 介入器材的批发；道路货运经营；货运：普通货运；食品经营：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类；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的批发；消毒用品的批发、零售；计生用品的批发；服装制造、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医药制造技术的咨询；化妆品的批发兼零售；医药生物技术的推广服务；电子烟具、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
3	河南省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3,437.48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的批发（凭有效药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期限经营）；日用品、五金产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服装、鞋帽、橡胶制品、洗涤用品、食用农产品的销售。
4	福建东南医药有限公司	3,382.35	西药、中药、医疗用品及器材的批发、零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清洁用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营养和保健品的批发；酒精、甲醛溶液、高锰酸钾、过氧乙酸、氨水、苯酚、松节油的无储存场所经营（票据批发）；对外贸易。
5	国药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2,643.78	药品经营、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化工原料（危险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消毒用品、日用百货、玻璃仪器、化妆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仪器仪表、机电设备及配件（小轿车除外）、机械设备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食品添加剂的批发兼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仓储（化学危险品除外）；会议服务、广告业务、劳动服务；医药产品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医疗器械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小轿车除外）、机械设备的维修。
	合计	21,082.02	

表 2:

序号	2016 年前 5 大客户	销售额(万元)	营业范围
1	华东宁波医药有限公司	6,511.78	同 2015 年
2	广州国盈医药有限公司	6,107.99	同 2015 年
3	河南省国药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465.60	由河南省国药医药有限公司更名而成,同 2015 年
4	上海思富医药有限公司	4,629.98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的批发（凭许可证经营），医疗器械（凭许可证经营）、建筑材料、装潢

			材料、机电产品、针纺织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商务咨询，自有房屋租赁。
5	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386.22	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含疫苗）、精神药品、麻醉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医疗用毒性药品、罂粟壳、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II、III类医疗器械的批发和零售；常温保存保健食品及日用品销售；健身器械、化妆品、消毒液的批发；药品的仓储、配送；普通货运；普通货运（冷藏保鲜）；医用织物的生产加工、租赁、销售及洗涤配送；玻璃仪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试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批发；医疗器械租赁和技术服务；仓储服务（国家专项规定除外）；经济贸易咨询；电子产品的销售；医疗设备维修保养。
	合计	26,101.57	

据表1表2，恩经复前三大客户无变化，仅2015年第四名、第五名与2016年相比有变化。变化原因主要系2016年上海思富医药有限公司、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量增加，2015年第四名客户福建东南医药有限公司恩经复的配送业务在2016年度中期调整至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导致该公司销售额下降。

公司前五大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问题3、你公司当期实现营业收入12.6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7%，你公司当期销售费用为4.09亿元，同比增长17.9%。请你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发展战略、销售策略、销售费用具体项目等说明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增长不一致的原因。

回复说明：

（1）如问题一回复所述，公司2015年利润表一至三季度仅包含生物医药板块数据，四季度包含医药中间体板块和生物医药板块数据。2016年利润表包含医药中间体板块和生物医药板块数据。

2015、2016年营业收入、销售费用分板块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增长率		
	生物医药	医药中间体	合计	生物医药	医药中间体	合计	生物医药	医药中间体	合计
营业收入	87,992.49	38,495.45	126,487.94	76,517.89	9,310.68	85,828.57	15.00%	313.45%	47.37%
销售费用	38,955.08	1,909.87	40,864.95	34,253.82	486.05	34,739.87	13.72%	292.94%	17.63%
销售	44.27%	4.96%	32.31%	44.77%	5.22%	40.48%			

费用率						
-----	--	--	--	--	--	--

上表显示，生物医药板块销售费用率较高（主要产品恩经复为国家一类新药，需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进行专业化学术推广，以加深市场对产品的认知），但 2016 年度与 2015 年度比较，营业收入与销售费用的增长率较接近，无出现增幅不一致的情况；医药中间体板块由于 2015 年度只包含了第四季度数据，而 2016 年为全年数据，医药中间体板块销售费用绝对额较低，拉低了合并后总费用比重权数，因而导致公司合并后的营业收入与销售费用增长幅度不一致。

公司分板块销售费用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5 年 10-12 月
	生物医药	医药中间体	生物医药	医药中间体
人力资源成本	4,395	497	4,884	96
办公费	2,488	-	2,392	-
交通运输费	2,048	798	1,626	283
市场开发与学术推广费	24,554	11	20,709	2
差旅费	4,841	-	4,131	-
招待费	405	-	287	-
包装费	-	568	-	104
其他	225	36	225	1
合计	38,955	1,910	34,254	486

问题 4、你公司董事长潘爱华自 2001 年担任你公司参股公司北京科兴的董事长，你公司当期确认对北京科兴的投资收益 2,214 万元。请你公司详细说明该投资的内容、初始投资的交易定价公允性、投资的目的、计入的会计科目和相关依据，以及投资收益确认的时点和相关依据、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等。

回复说明：

（1）2012 年，国家产业政策利好生物医药行业，结合企业自身及下属资产的经营情况，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集团”）拟搭建生物医药资本平台，经论证，拟由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简称“未名生物”）作为拟上市主体，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将拟上市主体作为未名集团唯一的生物医药平台，未名生物启动了对未名集团下属生物医药资产的收购。

2012 年 12 月 26 日，未名集团同未名生物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未名生物拟受让未名集团持有的北京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兴”）26.91% 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将根据双方认可的资产评估机构-东洲评估以 201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北京科兴 26.91%股权之价值进行评估后的评估值确定。

2012 年 12 月 20 日，东洲评估出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沪东洲资评报字【2012】第 1037154 号），北京科兴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64,630 万元。由此，26.91%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17,391.933 万元。

2013 年 4 月 26 日，未名生物与未名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未名集团将持有的北京科兴 26.91%股权转让给未名生物，股权转让价款为 17,391.933 万元。

上述内容已在《万昌科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披露，详见“第十二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三）拟购买资产的关联交易情况/2、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1）未名生物收购北京科兴 26.91%股权”。

（2）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应用指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或发生额净亏损的份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公司投资收益确认的时点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统一会计政策，当期对北京科兴 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净利润为 82,287,348.61 元，按照应享有的北京科兴实现净利润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2,214 万元。本公司投资收益的确认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问题 5、你公司当期应收账款余额为 4.19 亿元，较去年增加 37.8%，你公司当期计提坏账准备 678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行业环境、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等说明当期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充分性和合理性。

回复说明：

公司 2016 年应收账款余额 4.19 亿元，其中医药中间体板块 0.76 亿元，较去年增长 21.6%；生物医药板块 3.43 亿元，较去年增长 42%；合并后较去年增长 37.8%，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2016 年	2015 年	增长额	增长率
生物医药：				
应收账款	36,535.47	25,785.45	10,750.01	41.7%
坏账准备	2,221.03	1,613.97	607.06	
应收账款净额	34,314.43	24,171.48	10,142.95	42.0%
计提比例	6.08%	6.26%	5.65%	

医药中间体:				
应收账款	7,975.89	6,549.32	1,426.56	21.8%
坏账准备	415.89	331.32	84.57	
应收账款净额	7,559.99	6,218.00	1,342.00	21.6%
计提比例	5.21%	5.06%	5.93%	
合计:				
应收账款	44,511.35	32,334.78	12,176.58	37.7%
坏账准备	2,636.92	1,945.29	691.63	
应收账款净额	41,874.43	30,389.48	11,484.95	37.8%
计提比例	5.92%	6.02%	5.68%	

公司生物医药板块的产品为处方药，销售路径为公司将产品销售给医药商业公司，医药商业公司再将产品销售到医院。公司根据各地区医药经营的环境、行业惯例及不同客户的资信情况，给予医药商业客户一定信用期限，到期以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等回收货款。

公司应收账款增长一方面因销售规模增长，另一方面2016年随着医保控费、公立医院药品销售零加成等一系列医改措施的推行，医院、医药商业公司药品回款期均延长，最终造成公司的应收账款期限延长、余额增加。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应收账款的对账和催收。

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应收账款特点等制定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并严格按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账龄	生物医药	医药中间体
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15.00%	30.00%
3—4年	100.00%	50.00%
4—5年	10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生物医药板块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类公司比较：

账龄	未名医药-医药板块	公司甲	公司乙
3个月以内	5.00%	1.00%	5.00%
3个月-6个月	5.00%	5.00%	5.00%
6个月-1年	5.00%	10.00%	5.00%
1—2年	10.00%	20.00%	10.00%
2—3年	15.00%	50.00%	30.00%
3—4年	100.00%	100.00%	50.00%
4—5年	100.00%	10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注：以上公司甲数据来源于其公司2016年年报，公司乙数据来源于其招股说明书。

公司生物医药板块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计提政策基本一致。综上，公司 2016 年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是充分的、合理的。

问题 6、你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1.21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为 51%。请分别列示 2015、2016 年前五名供应商的情况，包括主营业务、与你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分析近两年的变化情况、变化原因。

回复说明：

公司 2015、2016 年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情况如下表：

序号	2015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 总额比 例	采购原 料名称	营业范围
1	山东振龙生物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092.55	19.57%	乙醇	食用酒精（GB10343）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除外）。（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要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表、仪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口的产品除外）饲料产品销售。
2	山东齐鲁石化齐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256.41	15.57%	氢氰酸	丙烯腈、乙腈、氰化钠、叔丁胺、甲酸甲酯、氢氰酸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肌氨酸钠、聚丙烯、异佛尔酮腈、硫酸铵生产、销售；塑料薄膜、捆扎绳、编织袋、扁丝、呋喃树脂、分子筛的加工、销售；设备租赁；物业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950.54	14.11%	三氯化磷	碳酰二胺、液氯、氢氧化钠溶液、聚氯乙烯、液氨、次氯酸钙、盐酸、三氯化磷、甲醇、氢气、过氧化氢的生产销售。焊接气瓶的检验服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证范围内压力容器设计、制造。（以上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进出口业务；热源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淄博供电公司	1,513.12	7.23%	电力供应	电力供应；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及汽车服务项目的投资；电动汽车充、换电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公共事业代抄表、代收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日照华东酒业有限	1,450.40	6.93%	乙醇	醋酸乙酯生产销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食用酒精

	公司				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粮食收购（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瓜干、木薯、玉米、高粱、酒瓶的收购；生物能发电，生产销售有机肥料、生物菌肥、水溶肥料；销售生物有机肥料、复合生物肥料、农用微生物菌剂、复合肥料、空缓释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合计	—	13,263.04	63.41%	—	
2016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占采购 总额比 例	采购原 料名称	营业范围
1	山东齐鲁石化齐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828.36	16.20%	氢氰酸	同上
2	山东振龙生物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747.69	11.63%	乙醇	同上
3	山东阳煤恒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515.97	10.65%	三氯化磷	同上
4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淄博供电公司	1,772.13	7.50%	电力供应	同上
5	淄博萌迪经贸有限公司	1,282.75	5.43%	甲醇	甲醇、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苯、甲苯、1,4-二甲苯、粗苯、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石脑油、苯乙烯【稳定的】、正丁醇、异丁醇、溶剂油【闭杯闪点≤60℃】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橡胶原料（以上三项范围均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的销售。
合计	-	12,146.89	51.41%		

上表表明，同比 2015 年，前五大供应商除第五大供应商外其余无变动，2016 年度第五大供应商由日照华东酒业有限公司变为淄博萌迪经贸有限公司，原因系 2016 年

度公司加大原甲酸三甲酯的产量，对甲醇需求增加所致。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无关联关系。

问题 7、你公司因反向购买确认商誉 1.9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商誉的确定方法、计算过程、会计处理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回复说明：

（一）商誉的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 2010》关于构成业务反向购买的处理方法，上市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与取得的上市公司（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万昌科技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企业合并成本与重组基准日万昌科技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二）商誉的计算过程及会计处理

证监会公告[2011]41 号规定：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的上市公司以发行本公司股票作为合并对价的，一般情况下，企业合并成本应以上市公司股票在购买日的公开市场价格为基础计算确定。在董事会就企业合并事项的决议公告日到购买日之间时间间隔较长，且在此期间公司股票价格出现较大幅度波动的情况下，如果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股票同时附有一定限售期和限售条件的，可以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司发行股票的价值，并据此计算企业合并成本。

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定计算商誉的“企业合并成本”时，合并财务报表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计量万昌科技原有业务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整体公允价值，即以 2014 年 9 月 30 日万昌科技原有业务的收益现值法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确定反向购买的合并成本，而不予考虑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中包含的因上市公司股份可在活跃市场上交易而导致的估值溢价（以下简称“流通权溢价”，通俗地说就是“壳资源”的价值）。

反向购买交易的企业合并成本应当是重组前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整体公允价值，包括其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重组前上市公司原有业务所对应的商誉价值（商誉仅与重组前上市公司的原有业务有关，与“壳资源”无关）。“流通权溢价”的成本应按《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中规定的权益性交易原则处理，冲减本次新发行股份形成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企业合并成本与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公司管理层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确定计量万昌科技原有业务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

整体公允价值，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京信咨字(2014)第 004 号股东权益价值估算报告书。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万昌科技 2014 年 9 月 30 日原有业务公允价值估算值为 949,866,313.90 元，该估值是基于万昌科技在现有经营模式不变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组成的资产组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现金流现值进行测算得出。

同时本公司委托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市公司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可辨认资产、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京信评报字(2014)第 291 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按照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本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值为 756,611,957.37 元。

万昌科技 2014 年 9 月 30 日原有业务公允价值 949,866,313.90 元为本次交易合理的合并成本，其高于本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193,254,356.53 元应确认为商誉。

因公司反向收购实际完成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实际完成日与评估报告日间隔时间较长，在合并日对原评估报告的净资产进行调整。经调整后的合并成本为 1,001,318,907.42 元，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 808,064,550.89 元，确认的商誉为 193,254,356.53 元。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16 日